# 娘的读后感参考8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2024-02-18

*只有熟读书籍中的内容，我们裁能将读后感写好，在日常的学习中，我们有很多机会接触到读后感，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娘的读后感参考8篇，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娘的读后感篇1\"一本书就是你的一位好朋友，也是一处你想去就去的故地。\"阅读法国作家圣埃克...*

只有熟读书籍中的内容，我们裁能将读后感写好，在日常的学习中，我们有很多机会接触到读后感，小编今天就为您带来了娘的读后感参考8篇，相信一定会对你有所帮助。

娘的读后感篇1

\"一本书就是你的一位好朋友，也是一处你想去就去的故地。\"阅读法国作家圣埃克苏佩里的《小王子》，你一定会深受感动，并深有体会。

?小王子》是一部写给孩子和曾经是孩子的大人们看的爱与责任的童话。作者以一位飞行员作为故事的叙述者，用独特、纯净、略带忧伤的文字讲述了离开他的星球来到地球的过程中所经历的传奇故事。

书中有些情节很是有趣。比如小王子拜访几个星球的奇遇：独自一人居住在星球的国王，他有很强的统治欲望，却只能对一只老鼠发号施令；悲伤的酒鬼不停地喝酒，居然只是为了忘记自己是个酒鬼的事实；因为负责的星球每分钟转一圈，点灯人就不停地点灯、熄灯；还有那个每天坐在家里研究地理，从不出门做实际探究的地理学家…… \"哈哈哈哈，作者的想象力实在太丰富啦！\"下课时，看了几页《小王子》的我，坐在教室里捧着肚子笑得死去活来，惹得附近一位同学不时用疑惑的目光打量我。

不过，再往后看我就笑不出来了。善良的小王子在地球是\"驯养\"狐狸之后，一直牵挂被他抛弃在遥远星球上的玫瑰花，并为此而忧伤难过。故事的结尾，小王子为了返回星球照顾他挚爱的玫瑰，请求毒蛇用咬死他的方式给予帮助。这个哀伤又迷茫的故事结尾让我泪流满面：纯真善良负责的小王子啊，希望你真的能够回到你原来的星球，和可爱的玫瑰花、小羊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小王子》一经问世得到了中外人士很高的评价，作家周国平：《小王子》是一部天才之作，是一个奇迹。世界上只有极少数作品，如此精美又如此质朴，如此深刻又如此平易近人，从内容到形式都近乎完美，却不落丝毫斧凿痕迹，宛若一块浑然天成的美玉。

娘的读后感篇2

大家一定读过红楼梦吧，没读过也没关系，今天我想说的是红楼梦中我最喜欢的一个人物——史湘云，现在我就和你说说我为什么喜欢她吧。

其实，史湘云的身世是很可怜的[流泪]，因为在她还很小年纪还只有四五岁时，她的爸爸妈妈就去世了，所以她只能寄居在她外婆家中，而且因为她的针线活干得十分出色，所以每天在干下人的活。但是唯一让我对她很佩服的是，她一点儿都没有被这样的艰苦的生活所打倒，而是依然保持着乐观向上的心态。而林黛玉和史湘云一样，都是寄人篱下，可是你们看他们也是完全不一样的，所以请你们慢慢往下看。

史湘云，是个热情豪放、心直口快、生性豪爽、大大咧咧的人。我以一个小故事看出，有一次史湘云喝了一些酒，就是很想睡觉。结果史湘云就在大观园的芍药花丛中睡着了，睡醒后也不当回事儿，接着和人说说笑笑，一点都不害羞。从她的种种遭遇来看，我认为她是一个很洒脱的人，这让我很佩服她，但林黛玉却是个敏感细心、淡泊真实的人。

从她总是会为一些小事情不合心意就哭可以看出，就是有一次放风筝，她的风筝线断了，她就开始流泪了[流泪]，所以我更喜欢史湘云。

其实有些时候我的生活中也有一些人非常像史湘云。有一次，我有个小表妹到我家来做客，直接把鞋子一脚给蹬掉了，连拖鞋都没来得及穿，就大声地跑到我面前说：“表姐，你的那个洋娃娃可以借我玩一会儿吗？”，一听这话，我就把娃娃给她了，这就像史湘云的性格之一，大大咧咧。

我有些时候看问题的态度像史湘云，记得我在很小的时候，有一次在老家时，一些调皮的男生会嘲笑我戴眼镜，还说我胖，但是我一点也没有和他们争吵，而是一笑泯恩仇。

总之，红楼梦中的史湘云，是我最欣赏的几个人物之一。

娘的读后感篇3

前段时间都比较忙，最近终于可以闲下来看看自己想看的书了，一直就想看山本英子的《断舍离》，在没有读这本书之前，我对断舍离的概念停留在了就是将需要断的、需要舍弃的东西做到断舍离。自从走进了这本书，我对“断舍离”有了新的定义，下面我将自己读后的体会一一道来。

大家可以思考一个问题，我们身边的杂物是否是越堆越多，但所有东西却怎么都丢不掉，因为舍不得、好可惜，还好好的东西怎么舍弃;而且我们在生活中不断地买新东西，怎么都停不了手，某宝、超市、逛街等等都是我们制造舍不得和好可惜的来源。而且因为\"万一有一天我需要用到\"、\"万一没有了怎么办\"；但特别多的是这样的想法，内心总是特别有计划说：“我明天要把屋子收拾的干干净净”，但是却迟迟不肯行动，种种迹象表明自己懒，我之前听过这样的一句话：“说话的巨人，行动的矮子。”这个形容很贴切现代人的生活，同时也是我的生活写照。

通过学习断舍离，我要重新审视自己和物品的关系，在这本书看到学到，我应该从关注物品转移到关注自己需不需要它，当我开始这样考虑的时候，我将会将我身边所有发的不需要、不适合、不舒服的东西替换成我需要、而且适合、舒服的东西。然后让我的生活换机变得更舒心、快乐、幸福，让我的心灵从外在到内在，彻底焕然一新。断舍离非常简单，只需要以自己为中心而去思考什么适合此时此刻的自己。如果不符合这个标准，应该立刻淘汰，真正做到断舍离。

斩“断”物欲。

“舍”弃废物。

脱“离”执念。

写完这篇文章之后，我要开始我的实际行动了，我要成为说话的巨人，行动的高子，哈哈！

很喜欢文中所说的从“哲学”逐渐升华成“美学”。赞同改变人生的断舍离。

娘的读后感篇4

你是冰雪的王爵，你是末世的苍雪。

——题记

有些岁月在头顶轰隆作响。席卷着，蔓延着，像大火一般燃尽内心的沉痛。

他叫卡索，冰雪帝国的下一任王。他的命运从一出生便被注定，为了王位禁锢自己的自由。他热爱自由，但他无法触摸自由。他的同父异母的弟弟，叫樱空释。他一生最重要的两个女人：梨落、岚裳。

他是他的天下，他是他的信仰。他问他：“哥，你想当国王吗？”他说：“我不想。”他说：“哥，既然你不想，那就让我当国王吧！”为了解放他，给他自由，他变得心狠手辣，不惜牺牲自己的一切。他注定为他而死，当哥哥剑刺入他胸膛时，他躺在哥哥怀中，说：“哥，请你自由地……。”只因为他是他心中唯一的神。

他和她们，注定有一段情缘。梨落是他的挚爱，却由于没有纯正的血统，注定无法做他的王妃，与他长相厮守。岚裳，人鱼族最美丽的公主，却注定为他而死，永远得不到真爱。

他们的重生，荒诞而又悲凄。

他成了火族王子，有着新的记忆，却一心要攻占冰城，可自己却不知道为何，只是心灵某个角落在召唤着他。火族与冰族大战。梨落、岚裳战死，他杀了他，瞬间却恢复了记忆，他选择陪伴哥哥，正如前世那只霰雪鸟选择牺牲自己换取那人的自由。

再读《幻城》，似乎已不再是个读者，而是融入其中，为书中的各种情谊所感动，每滴血液都与他们所融合，他们的亲情、爱情，无一不令我们动容。

人是感情动物，亲情、友情、爱情无时无刻不包围着我们，我们置身于这个由情围成的迷网中，就必定为情所困。

卡索和樱空释正如我们。我们当初年少轻狂，相初许诺一生一世不分离，永远永远在一起。我们手牵手，肩并肩经历风雨，见过彩虹。我们一起走到岔路口，再互相说一声：“下个路口再见吧！”我们一起被老师因作业错误骂的狗血淋头，回来后笑的破口大骂。你说：“全世界都背叛了你，我都在你身边，有地狱我们一起去闯。”我说：“就算有一天我们不在一起了，也要像在一起一样。”于是，我们永远信守着当初的承诺，即使不能天天在一起，但我们的心永远不会变，心中永远有着属于彼此的一份地盘，无论是谁，都取代不了。只为你而在，别的人都羡慕我们的友情，而我们知道，不管天崩地裂，天昏地暗，我们都永远同在。

我们说好不分离，要一直一直在一起。就算与时间为敌，就算与全世界背离。天真岁月不忍弃，青春荒唐我不负你。大雪也无法抹去我们给彼此的痕迹，大雪求你别抹去，我们在一起的印记。

娘的读后感篇5

最近，我读了夏洛蒂勃朗特写的名著《简爱》。作者经过简爱这个人物描述了自我艰辛的生命历程。

这本书主要写了简爱出生在一个贫穷的牧师家庭，她自幼父母双亡，在舅舅家生活，舅舅走后，舅妈待她很不好，她深受欺凌与虐待。一段时间以后，她又被送到学校过寄读生活。虽然她的生活十分不幸，可是，她还是以坚忍不拔的精神坚持了下来，不屈不挠地追求自我的目标，经过她的不懈努力，最终获得了成功，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简爱之所以能在逆境中成功，是因为她有着持之以恒，孜孜不倦的顽强精神。对于我们中小学生来说，也要发扬她这种精神，努力学习不断进取，才能掌握真正的本领。华罗庚说得好：“在寻找真理的长征中，唯有学习，不断地学习，勤奋学习，有创造性地学习，才能越重山，跨峻岭。”作为今日的我们，在读书、学习的过中，即使遇到什么困难，也没有简爱（夏洛蒂）当时的艰难。所以，我们要敢于应对困难，知难而进，就算困难有高山那么大，也没有什么了不起的。世界上没有不可攀登的高山，学习上也没有克服不了的困难。无论是在多么艰苦的情景下，我们都要有一个坚定的信念：乌云的上头就是太阳，困难背后就是胜利，艰苦的前方就是幸福。读书不仅仅能够使我们增长知识，开阔视野，启迪智慧，还能够培养高尚的情操。书中的知识是十分丰富的。正如培根所说“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数学使人深刻，论理使人庄重，逻辑修辞使人善辩，有所学，皆成性格。”经过读书能够获得许多知识，丰富自我，提高自我。

一份耕耘，一份收获，我们必须要像简爱（夏洛蒂）那样刻苦学习，努力上进，我相信只要努力就必须会有收获！

娘的读后感篇6

这两天我读了作家曹文轩写的《青铜葵花》。

这本书讲了一个男孩儿和女孩儿的故事：

男孩子叫青铜，女孩子叫葵花。一次特别的经历使城市的女孩儿葵花和乡村男孩青铜成了兄妹相称的朋友。他们一起长大，一起生活。当葵花十二岁时，一次特别的命运又将葵花召回她的城市。男孩儿青铜常常遥望葵花的城市，对葵花的思念使得哑巴青铜喊出了声音。

本书中有真情，有友谊，有血浓于水的亲情。

这本书形象生动，深深地刻画出了兄妹的亲情与友情。

我最喜欢这本书中的葵花。葵花的命运里有跌宕起伏的波折。葵花从小就没有了母亲，与父亲相依为命。可是葵花的父亲在干校劳动时不幸被水淹死，这是葵花变成了名副其实的孤儿。而青铜家收留了葵花，可是在葵花十二岁时，命运又将她召回自己的城市。让她的命运地不断起伏，而她也 青铜的亲情与友情使人感动。

这本书惟妙惟肖、生动地写出了一家人的亲情。我建议大家也可以看看这本书。

娘的读后感篇7

“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而不是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没错，只有活着才能“活”。

?活着》从一个旁听者的角度写出了一个普通人平凡而曲折的一生。主人公福贵生活在一个特殊的年代，那个年代经历了战争以及一系列动荡的生活，经受了家庭的兴旺到衰落。在他们一生中，不知失去的多少东西，失去钱财，失去亲人，最后只剩下一头骨瘦如柴又险些被人宰割的老牛与他为伴。

从去年开始，我就经常担心各种事情，怕自己出现什么意外，刚好那时学校发给了我《活着》这本书。看完后，我觉得这些担心根本不用存在，因为只要有一颗想要活着的心，什么困难都无法阻挡你。

但读到家珍死去时，我几乎看到了所有生离死别中最宁静的一段。那时忽然想起阿朱死后乔峰抱着她的尸体的痛哭，想起陈家洛听闻心上人香消玉殒后流下的眼泪——我想：人活一生，总要承受这样的打击。因为多年之后，当身边的人一个个全都被岁月带走时，那时的我们也许真的会选择一种平静，让他们安安静静地离开吧。但数十年后的我呢？我是否敢于面对家人、朋友的离开呢？我是否敢于面对自己呢？我不敢回答。

或许这个世界的确不公平。有人可以享受荣华富贵，有人却要像福贵一样，劳累、坎坷地过完一生。面对这样的不公平，无论怎样做都是“竹篮打水——一场空”，但只要活着，就是一种幸福。福贵的一生就像一艘小船，漂荡在社会这个海洋里，他只有受着命运的摆布，唯一能做的就是死死地抓住救命“稻草”不放手，努力活着。

看完书后，我不禁为福贵感叹，为他有一种“忍”的力量而感叹；为他无论生活多艰难，都会努力活下去而感叹；为他……

活着，就要努力生活，享受这个美好的世界。因为“人是为活着本身而活着的，而不是为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所活着”，让我们一起“好好儿活”！

娘的读后感篇8

一个名叫桑提亚哥的老渔夫，在84天一无所获后，决定独自一人去远海捕鱼。功夫不负有心人，他钓到了一条比船还长两英尺的大马林鱼。这条鱼力大无比，拖着小船漂流了两天两夜。老人经历了前所未有的考验，最后将鱼刺死，拴在船头。然而归途中却遇上了鲨鱼，老人与鲨鱼进行了殊死搏斗，结果大马林鱼还是被鲨鱼吃得只剩下一副光秃秃的骨架。老人只得空手归航。《老人与海》篇幅不长，情节也很简单，但它用独有的那种回归自然的质朴、天高海阔的深远，以及一股恢弘的力量，鼓舞了一代又一代读者。

又想起文中老人的话“一个人不是生来要给打败的，你尽能够消灭他，可就是打不败他。”虽然老人辛辛苦苦捕到的鱼被鲨鱼吃得只剩了骨头架子，但他战胜了大马林鱼和许多鲨鱼，体现了人类应对艰险无所畏惧的高贵品质，应对失败有着“优雅的风度”，他赢得了生命的价值和人格的尊严，是个了不起的胜利者。

人类的极限，无人知晓。当一个人努力战胜自己的缺陷而不是屈从它的时候，无论最后是捕到一条完整的鱼还是一副骨架，都已经无所谓了，因为一个人生命的价值已在与那马林鱼的搏斗的过程中充分体现了。以前为自己的理想努力追求过、奋斗过，难道他不是一个胜利者吗?

作为一个强者，就不就应因为失败而消沉悲观，就不就应因为沮丧而停止追求!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